关于组织开展2019年湖南省教育厅

科学研究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现将2019年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项目分为重点项目、优秀青年项目、创新平台开放基金项目、一般项目。

  申报科研项目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一是选题主要围绕省“双一流”学科的前沿科学问题、形成科学技术突破的基础科学问题，以及我省战略新兴产业领域、优势支柱产业等应用研究问题；社科项目要加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有关教育的重要论述、国家安全等重要思想、重点工作开展创新研究。二是项目研究应与学科、专业、课程建设相结合，与人才培养相结合，与教师成长成才相结合；三是研究思路明确，学术思想或技术路线具有创新性和可行性，提交成果的方式具有可考核性；四是研究队伍结构合理，学风端正；五是项目负责人为在职在岗教师。

重点项目主要面向本科院校省“双一流”学科、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及博士、硕士学位点设置。项目负责人年龄不超过60岁(到2019年1月1日止)，应具有高级职称，中级职称的申请人应具有博士学位。

优秀青年项目面向本专科院校和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湖南省卓越高等职业技术学院，重点面向省“双一流”学科设置。项目负责人年龄不超过40岁(到2019年1月1日止)，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项目组成员以青年为主。

创新平台开放基金项目面向省教育厅立项的湖南省高校重点实验室和湖南省高校社科重点研究基地设置。项目负责人须为本平台专职或兼职人员，年龄不超过60岁(到2019年1月1日止)，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一般项目面向所有省属普通高等院校设置。项目负责人年龄不超过60岁(到2019年1月1日止)。

已获得省直有关部门及省级以上资助的科研项目不得再向我厅重复申报。主持承担我厅科学研究项目没有结题的项目负责人不得牵头申报，且主持、参与在研的项目数累计不超过3项。省属本科院校需从重点项目中安排1项扶贫项目。省“双一流”学科所属申报项目，项目组主持人及主要成员应为本学科成员。

二、申报指标和经费资助

各类项目均限额申报（见附件1），项目经费纳入高校“双一流”建设专项经费进行分配，原则上，重点项目自然科学类不低于8万，人文社科类不低于6万；优秀青年项目自然科学类不低于6万，人文社科类不低于4万；一般项目不低于1万元的资助额度。

三、申报评审程序

1.各校项目申报、评审、推荐和立项工作要按照“公开、公平、择优”的原则，严格按规定条件和申报限额的要求进行组织。要在个人申报、院系推荐的基础上组织专家评审。申报自然科学类重点项目必须到法定的查新机构查新。

2. 项目实行网络申报。申报人员凭学校分配的账号、密码登录“湖南省高校科学研究项目管理信息系统”(网址：http://gxy.hunnu.edu.cn/ResearchManagementSystem)，按填报说明进行网上填报、提交和打印项目申请书。系统开放时间为2019年10月15日－10月30日。

3．申报纸质材料包括学校公文、项目申请情况汇总表、项目申请书(含附件材料)各一式1份。材料报送时间为：2019年11月6日－11月8日，共3天；材料报送地点：省教育厅科技处513室。

4. 申报质量要求。各高校要高度重视立项科研项目的质量要求，要本着宁缺勿滥的原则，严把推荐质量关，确保项目立项既必要又可行，坚决杜绝选题宽泛、内容重复、思路不清、方法陈旧及脱离实际的项目推荐立项。对各高校的推荐项目，我厅将组织专家严格审核，不符合要求的将不予立项。

联系人：郭龙涛、朱育锋，联系电话：0731－84729829；

邮箱地址： 4739947@163.com；

系统保障咨询：钟坚成，QQ号码：22727721。

                                                                                                                          